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8 屆第 12 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	民國 113 年 04 月 01 日 (星期一) 下午 2 時
會議地點	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23 樓
會議主持人	蔣董事長初泰
出席人員	如簽到單

壹、 主席致詞：因本會前董事蔣南南女士、彭雲光先生於民國 113 年 03 月 15 日辭職董事乙職，故於本次會議補選本會董事 2 人。應出席董事 7 位，出席董事 7 位，監察人 1 位，符合法定人數，會議開始。

貳、 會務報告：本會前董事蔣南南女士、彭雲光先生於民國 113 年 03 月 15 日書面提出辭職董事乙職（詳如附件），依私立學校法（以下簡稱私校法）第 24 條第 1 項所定當然解任，並依私校法施行細則第 20 條之規定，辭職書所定日期始為生效。據此提請董事會報告，列入會議紀錄。

參、 討論事項：

案 由：補選本會董事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本會前董事蔣南南女士、彭雲光先生於民國 113 年 03 月 15 日辭職董事乙職，辭職書如附件。
- 二、 依私校法第 26 條第 1 項、第 27 條第 1 項及本法人捐助章程第 11 條之規定辦理本會董事之補選聘。
- 三、 補選董事候選人資料及願任同意書等資料如附件。

投票結果：補選董事第一席，計發出選票 7 張（鍾麗文董事候選人），收回有效票數 7 張；補選董事第二席，計發出選票 7 張（魏慈儀董事候選人），收回有效票數 7 張。由蔡玉芳董事唱票，陳蓬萱董事計票，陳國華監察人監票。選舉結果計鍾麗文獲 7 票同意、魏慈儀獲 7 票同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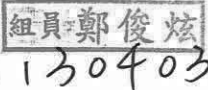
主席宣布：鍾麗文女士、魏慈儀女士當選本會第 18 屆董事，無違反私立學校法項第 16 條、第 20 條規定情事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 通過鍾麗文女士、魏慈儀女士擔任本會第 18 屆董事，依私校法第 27 條第 2 項陳報教育部核定。
- 二、 俟教育部核定後聘任之，任期依私校法第 27 條第 1 項之規定辦理。

肆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 散會。

紀 錄	 組員 鄭俊炫 1130403	主 席	 董事長 蔣初泰
-----	--	-----	--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8 屆第 12 次會議簽到單

時間：113 年 04 月 01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

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68 號 23 樓

主席：蔣董事長初泰

出席人員：

董事姓名	簽 名
蔣初泰	蔣初泰
蔡玉芳	蔡玉芳
陳蓬萱	陳蓬萱
孫智麗	孫智麗
張瑞星	張瑞星
陳文鍾	陳文鍾
洪泰雄	洪泰雄

監察人姓名	簽 名
陳國華	陳國華

請假人員：

列席人員：

董事總額： 7 人
 出席董事： 7 人
 請假董事： 0 人

董事會騎縫章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